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函

機關地址：106臺北市基隆路4段43號

聯絡人：林燕卿

聯絡電話：02-27333140#6373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0月24日

發文字號：臺科大教二字第107010767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本校執行教育部「資訊安全人才培育計畫」將於108年1月18日、1月19日分別舉辦「AIS3 EOF CTF」與「MyFirstCTF」資安競賽，敬請協助轉知與鼓勵學生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教育部107年3月29日臺教資(二)字第1070035934號函委託本校執行旨揭計畫。
- 二、本計畫旨在建構培育資安人才之優良健全環境，厚植我國資安實力。為啟發學生對資安學習的興趣，透過辦理「AIS3 EOF CTF」與「MyFirstCTF」資安搶旗競賽(Capture The Flag, CTF)，期能鼓舞學生對資訊安全的學習熱情，以及提供國內資安學子相互切磋資安實務能力的機會。
- 三、AIS3 EOF資安競賽將於108年1月18日(五)上午9點30分至下午5點30分假臺北公務人力發展中心福華文教國際會館辦理。報名日期自107年11月10日上午10點至107年11月20日下午6點止，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以團隊為單位，每隊4人，報名網址：<https://ais3.>

總收文 107/10/25



org/eof2018/。

四、MyFirstCTF資安競賽將於108年1月19日(六)上午9點30分至下午5點30分假臺北集思臺大會議中心柏拉圖廳辦理，報名日期自107年11月10日上午10點至107年11月30日下午6點止，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以個人為單位，報名網址：<https://goo.gl/mqMtNk>。

五、隨函檢附AIS3 EOF與MyFirstCTF資安競賽報名須知與競賽規則說明。

六、活動聯絡人：陳芊卉小姐，電話：(02)2733-3141#7677，email：
service@ais3.org。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高中職學校

副本：教育部、本校資訊管理系、資訊管理系吳宗成教授、資訊工程系鄭欣明副教授

107/10/25
17:56:54

教育部資訊安全人才培育計畫

107 年度 AIS3 EOF 資安搶旗競賽(AIS3 EOF CTF)

報名須知

指導單位：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主辦單位：教育部資訊安全人才培育計畫推動辦公室

協辦單位：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
國立交通大學資訊工程系、國立臺灣大學資訊工程系

壹、競賽目的

為培育並提升本國對資通訊安全有興趣學生的資訊安全技術能力，AIS3 EOF 資安搶旗競賽透過邀請各領域資安專家協助建立資訊安全進階實戰演練競賽平臺，提供國內資安學子相互切磋資安實務能力的機會。

貳、報名資格：對資安競賽有興趣的本國籍學生。

參、報名時間及方式

- 一、報名時間：自 107 年 11 月 10 日上午 10 點至 107 年 11 月 20 日下午 6 點止，主辦單位得視報名實際情形延後報名截止時間或新增第二階段報名。
- 二、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以團隊為單位，每隊 4 人，並上傳每位隊員之「參賽者基礎能力調查表」後，始完成報名。
報名網址：<https://ais3.org/eof2018/>。
- 三、「參賽者基礎能力調查表」請由報名網頁中下載；報名參賽隊員之「參賽者基礎能力調查表」將做為初選書面資格審核依據，請務必詳實填寫。

肆、評選方式

- 一、由主辦單位邀請資安領域專家學者小組，就各隊之資通訊與資安等技術能力進行書面審查，評選出 8 組隊伍參與 EOF 競賽。
- 二、錄取通知：將於 107 年 12 月 24 日前以 e-mail 方式個別通知報名評選結果，並將最終錄取名單公告於 AIS3 EOF 首頁。

註：本活動邀請參加 107 年度資安暑期課程 AIS3 2018 FINAL CTF 中表現優異的 7 隊參加比賽。

伍、競賽說明

- 一、時間：訂於 108 年 1 月 18 日(五)上午 9 點 30 分至下午 5 點 30 分。
- 二、地點：公務人力發展中心福華文教國際會館 (106 台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三段 30 號)。
- 三、競賽方式與規則說明：
1、競賽方式：King of the Hill CTF 競賽，關卡與比賽規則以當天說明為主。

2、參賽者須自行攜帶電腦設備，亦可攜帶競賽所需之各式電腦軟硬體工具或儲存媒體。

四、競賽獎勵：依解題總得分高低以計畫辦公室名義頒發獎狀，頒發原則說明如下：

*金獎：1 隊，每位隊員獎狀乙紙。

*銀獎：1 隊，每位隊員獎狀乙紙。

*銅獎：1 隊，每位隊員獎狀乙紙。

*潛力獎：若干隊，每位隊員獎狀乙紙。

*同分者以完成時間較短之隊伍為優先排名。

五、比賽詳細賽程以網路公告版本為主。

陸、注意事項

一、交通費補助：參賽者若非大臺北地區的學生，補助比賽當天往返臺北的長途交通費(如高鐵(限標準廂)、火車、國道客運等)，需憑單據/票根實支核銷。

二、無須另繳競賽報名費用。

三、每位參賽者最多僅能參與一個隊伍，並於指定時間內完成報到手續，逾時視同放棄競賽資格。

四、參賽者需於報到時出示學生證。若身分查驗不符，將取消參賽者資格。

五、競賽期間參賽隊員可使用洗手間或至休息區飲用茶水，惟不得與他隊人員相互交談。

六、主辦單位得視情形修訂競賽規則並即時公告於活動網站，如遭遇不可抗拒之因素，主辦單位有權終止競賽進行。

七、參賽人員應於競賽結束後參加頒獎典禮。

八、競賽禁止事項

(1)參賽者於競賽中不得進行網路攻擊或干擾競賽等行為。

(2)參賽者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擾其他隊伍。

(3)參賽隊伍於競賽中如需研討請輕聲交談，不得影響其他隊伍。

(4)競賽場地僅供參賽者及工作人員進入，參賽者如蓄意破壞競賽設備，應負賠償責任。

(5)參賽隊伍於競賽期間如違反競賽規則或破壞競賽秩序，情節嚴重者得取消競賽資格。

九、參加本競賽活動者，視同同意遵守本競賽要點內所述之所有規定。

柒、活動時程

一、報名時間：107 年 11 月 10 日上午 10 點至 107 年 11 月 20 日下午 6 點止。

二、錄取通知：107 年 12 月 24 日前通知與公告。

三、競賽時間：108 年 1 月 18 日上午 9 點 30 分至下午 5 點 30 分。

捌、聯絡窗口

教育部資訊安全人才培育計畫推動辦公室專任助理：陳芊卉

連絡電話：(02)2733-3141#7677

e-mail：service@ais3.org

教育部資訊安全人才培育計畫

107年度資安初學者挑戰活動 (MyFirstCTF)

報名須知

指導單位：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主辦單位：教育部資訊安全人才培育計畫推動辦公室

協辦單位：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
國立交通大學資訊工程系、國立臺灣大學資訊工程系
崑山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

壹、競賽目的

為啟發本國學生對資安學習的興趣，教育部資訊安全人才培育計畫推動辦公室舉辦資安初學者挑戰活動(MyFirstCTF)。透過 CTF 競賽模式，期能鼓舞學生對資通安全的學習熱情，引導資安學習方向與目標。

貳、報名資格：對資安競賽有興趣的本國籍學生。

參、報名時間及方式

- 一、報名時間：自 107 年 11 月 10 日上午 10 點至 107 年 11 月 30 日下午 6 點止，主辦單位得視報名實際情形延後報名截止時間或新增第二階段報名，報名時請檢附學生資格證明資料。
- 二、本次競賽分為(1)新手組(2)進階組，曾經參與國內外資安競賽且入圍決賽者請選擇進階組報名。
- 三、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以個人為單位，送出報名資訊即完成報名。
報名網址：<https://goo.gl/mqMtNk>。
- 四、報名成功後，經主辦方確認參賽資格後新手組正取 50 名，候補 15 名、進階組正取 30 名，候補 10 名。最終錄取結果將於 107 年 12 月 24 日前以 e-mail 方式個別通知，並於 MyFirstCTF 活動網頁公告最終名單。

肆、競賽說明

- 一、時間：108 年 1 月 19 日(六)上午 9 點 30 分至下午 5 點 30 分。
- 二、地點：集思臺大會議中心柏拉圖廳(106 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 85 號)
- 三、競賽方式：解題型 CTF 競賽，關卡與比賽規則以當天說明為主。
- 四、參賽者須攜帶電腦設備，亦可攜帶競賽所需之各式電腦軟硬體工具或儲存媒體。
- 五、競賽獎勵頒發原則說明如下：
 - 1、依解題總得分高低以計畫辦公室名義頒發獎狀，同分者以完成時間較短之隊伍為優先排名：
 - (1)新手組：
 - *金獎：3 名，獎狀乙紙。
 - *銀獎：3 名，獎狀乙紙。

*銅獎：大專院校 3 名；高中職五專生 3 名，獎狀乙紙。

*潛力獎：若干名，獎狀乙紙。

(2)進階組：

*金獎：1 名，獎狀乙紙。

*銀獎：1 名，獎狀乙紙。

*銅獎：1 名，獎狀乙紙。

2、若參賽分數未達評審標準，經決議，獎項名次得從缺。

3、參與證明：凡全程參與比賽者可頒發參與證書。

4、比賽詳細議程以及本報名須知若有其他未盡事宜，或有任何變更或修改，則依主辦單位公告為主。

伍、注意事項

一、參賽者無須另繳競賽報名費用。

二、交通費補助：參賽者若非大臺北地區的學生，補助比賽當天往返臺北的長途交通費(如高鐵(限標準廂)、火車、國道客運等)，需憑單據/票根實支核銷。

三、每位參賽者需於指定時間內完成報到手續，逾時視同放棄競賽資格。

四、參賽者需於報到時出示學生證。若身分查驗不符，將取消參賽者資格。

五、競賽期間參賽隊員可使用洗手間或至休息區飲用茶水，惟不得與他隊人員相互交談。

六、主辦單位得視情形修訂競賽規則並即時公告於活動網站，如遭遇不可抗拒之因素，主辦單位有權終止競賽進行。

七、參賽人員應於競賽結束後參加頒獎典禮。

八、競賽禁止事項

(1)參賽者於競賽中不得進行網路攻擊或干擾競賽等行為。

(2)參賽者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擾其他隊伍。

(3)參賽隊伍於競賽中如需研討請輕聲交談，不得影響其他隊伍。

(4)競賽場地僅供參賽者及工作人員進入，參賽者如蓄意破壞競賽設備，應負賠償責任。

(5)參賽隊伍於競賽期間如違反競賽規則或破壞競賽秩序，情節嚴重者得取消競賽資格。

九、參加本競賽活動者，視同同意遵守本競賽要點內所述之所有規定。

陸、活動時程

一、報名時間：107 年 11 月 10 日上午 10 點至 107 年 11 月 30 日下午 6 點止。

二、錄取通知：107 年 12 月 24 日前通知與公告。

三、競賽時間：108 年 1 月 19 日上午 9 點 30 分至下午 5 點 30 分。

柒、聯絡窗口

教育部資訊安全人才培育計畫推動辦公室專任助理：陳芊卉

連絡電話：(02)2733-3141#7677

e-mail：service@ais3.org